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神木西站综合物流园区标准化厂房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神木市产业园区综合物流服务中心

编制日期：2023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神木西站综合物流园区标准化厂房项目			
项目代码	2305-610821-04-01-957912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西站综合物流园区内			
地理坐标	(110度7分48.364秒, 38度59分45.568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91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 (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神木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神行批字(2023)694号	
总投资(万元)	30595.32	环保投资(万元)	25.5	
环保投资占比(%)	0.08	施工工期	30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面积(m <sup>2</sup> )	9137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表1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具体分析见表1-1。			
	<b>表1-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分析一览表</b>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结论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不涉及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	不涉及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不直排	不涉及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涉及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不涉及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	本项目不涉及取水口	不涉及	

		类建设项目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不涉及
综上，本项目不需要设置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神木县西站综合物流园区总体规划（2013-2030年）》 审批机关：榆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榆政发改发〔2014〕57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神木西站综合物流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榆林市生态环境局（原榆林市环境保护局）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神木西站综合物流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榆政环函〔2016〕80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神木西站综合物流园区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的符合性见表 1-2。			
	<b>表1-2本项目与园区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的符合性分析</b>			
	项目	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产业定位	以物流服务为先发带动，以科技创新为驱动力量，以金融服务为助推力量，加快培育特色新材料、机械制造、生物产业等新兴产业构建支撑神木县经济转型、城市转型的接续替代产业体系，把神木县西站综合物流园区打造成为资源型地区经济科学发展、战略转型的典范和神木新一轮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增长点。规划园区的发展定位为综合现代物流服务基地、承接产业转移重点基地、高端产业培育孵化基地、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基地统筹城乡发展支撑基地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标准化厂房，项目建设为后续企业入驻服务	符合
	空间布局	规划形成“一核、一园、四区”的空间结构，由生活配套核心区、现代生态农业循环示范园和4大功能区组成，分别是物流产业集聚区、新兴技术产业集聚区、站前综合功能区、通用航空产业集聚区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标准化厂房，项目建设为后续企业入驻服务，位于新兴技术产业集聚区	符合
	给水工程规划	在振华路和振兴路交叉处西南侧新建生活水厂，占地面积3.6公顷；规划园区工业用水由污水处理厂中水处理系统和矿区疏干水处理系统提供，水源为中水和矿区疏干水	目前正在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计划2024年开工，本项目预测2025年建成，可以满足本项目需求	符合
排水工程规划	新建一座污水处理厂，近期处理规模为1万立方米/日，远期处理规模为2.0万立方米/日，采用生化二级处理，厂区周围预留绿地	本项目园区污水管网建成前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汇合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罐车拉至尔林兔镇	符合	

			污水处理站，待园区污水管网建成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锅炉排水和软水系统排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待园区污水管网建成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供热工程规划	规划近期建设 1 座热源厂集中供热，位于科技路与通运路交叉口西南侧，占地 5.2 hm <sup>2</sup> 。供热管网采用二次网，与用户连接方式为间接连接方式。热水锅炉一次网热水温度 130℃~80℃，二次网为 95℃~70℃。一级管网接至各单位或大型建筑的换热站，经各换热站后由二次管网送至各用户。远期园区用热由柠条塔工业园区热电联产项目提供，园区热源厂改建为中继站，作调峰用	本项目建设 1 台燃气供暖锅炉，园区供热管网建成后接入管网，拆除锅炉	符合
	燃气工程规划	规划近期园区采用罐装煤气，由撬车运至园区燃气储配站后配送至园区各地块。远期铺设燃气管道，气源引自神木县燃气门站	建设单位已进行相关招标手续，目前已开展相关前期工作，预计 2024 年开工实施市政天然气管道线路	符合
	大气污染防治	(1) 园区内所有企业均应采取有效的废气污染治理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2) 各装置反应尾气排放气、紧急事故排放气、罐区低压排放气等废气中污染物含量较高，不能直接排入大气，视其情况或送入各装置的火炬系统、焚烧炉或进入燃料其系统回收利用；(3) 严格控制无组织排放其排放；采用浮顶罐或拱顶罐氮封、密闭装车等措施减少气体损失；在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定期检修，使跑、冒、滴、漏降到最低。	本项目锅炉废气采取低氮燃烧后分别经 1 根 23m 高（高于周围 200m 建构物 3m）排气筒排放	符合
	水污染防治	(1) 园区设置集中排水管网，将园区内各排水企业预处理后的工业废水以及区内生活污水污集中输送至园区新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2) 对于可做到零排放的企业严格限制其废水外排，加强园区内企业的工业废水排放管理，洗车收集池沉淀处理，避免工业企业污水不经处理直接经管道排放，增加污水处理厂的污染负荷	本项目园区污水管网建成前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汇合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罐车拉至尔林兔镇污水处理站，待园区污水管网建成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锅炉排水和软水系统排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待园区污水管网建成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符合
	噪声污染防治	机械设备噪声：选用设备声源强低噪设备，并进行减振处理；阻隔声传播途径；受声体防护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等措施	符合
	固体废物处置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工业固体废物考虑以回用或外售为主，实现废物资源利用最大化，对于不能综合利用的必须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	本项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定期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回收	符合

		标准》(GB18599-2001)要求,运送至规划中的柠条塔垃圾填埋场内贮存。各企业内的临时贮存场地,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要求;(2)生活垃圾采用定点收集(居民自行将垃圾投放到指定地点)、定时清运(环卫车辆定时运输垃圾至柠条塔垃圾填埋场中生活垃圾填埋区),做到日产日清。居民生活垃圾中危险废物如电池等远期设置专门收集箱收集,交由环保部门进行处理;(3)园区产生的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有关规定危险废物储存管理办法执行		
	审查 意见 注意 事项	园区应率先重点发展物流产业和新兴产业,合理安排基础设施建设时序	本项目位于新兴技术产业集聚区,建设内容为标准化厂房,项目建设为后续企业入驻服务	符合
		根据园区发展目标和环境资源条件,优化产业结构,提高企业入园门槛,严格限制高耗能、高耗水,高排水及不符合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行业入区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标准化厂房,项目建设为后续企业入驻服务	符合
		园区内企业及污水处理厂要设置事故水池,并积极拓展中水回用途径,确保污水处理达标后全部综合利用	本次仅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内容,不包含后期入驻企业生产建设项目。园区污水管网建成前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汇合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罐车拉至尔林兔镇污水处理站,待园区污水管网建成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锅炉排水和软水系统排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待园区污水管网建成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产业政策的符合性</b></p> <p>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修改版)》,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产业,视为允许类。</p> <p>神木市产业园区综合物流服务中心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取得《神木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神木西站综合物流园区标准化厂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神行批字(2023)694 号),项目编号为:2305-610821-04-01-957912,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p><b>2、项目与相关政策的符合性分析</b></p>			

项目与相关政策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1-3 项目与相关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政策	政策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关于进一步 加强煤炭资源 开发环境影响 评价管理的通 知》（环环评 〔2020〕63号）	优先采用余热、依托热源、清洁能源等供热措施，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确需建设燃煤锅炉的，应符合国家和地方大气污染防治要求	本项目为天然气供热的清洁取暖，符合“优先采用余热、依托热源、清洁能源等供热措施”	符合
《陕西省“十四 五”生态环境保 护规划》（陕政 办发〔2021〕25 号）	按照煤炭集中使用、清洁利用原则，重点削减小型燃煤锅炉、民用散煤与农业用煤消费量，对以煤、石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锅炉和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工厂余热、电力热力等进行替代	本项目燃料为天然气，为清洁低碳能源	符合
《榆林市“十四 五”生态环境保 护规划》	按照“集中供热为主、区域供热为辅、分散供热为补充，宜气则气、宜电则电、多能互补”的原则，充分利用榆林市现有资源条件，选择合理方式，在“热源侧”实施清洁化改造及清洁能源替代，在“用户侧”同步开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推动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建设，通过创新体制机制、完善政策措施，引导企业和社会加大资金投入，全面开展清洁取暖	本项目为燃气锅炉，符合“宜气则气、宜电则电、多能互补”的原则	符合
《榆林市冬季 清洁取暖工作 实施方案 (2021-2023年)》 (榆政办函 〔2021〕170号)	从热源侧和用户侧两方面发力，坚持“企业为主、政府推动、居民可承受”的原则，坚持“宜热则热、宜气则气、宜电则电、多能互补”的原则，因地制宜、分类施策，优先改造建成区，城乡结合部及居民集中区，整片、整村有序推进	本项目为燃气锅炉，符合“宜气则气、宜电则电、多能互补”的原则	符合
中共榆林市委 办公室榆林市 人民政府办公 室关于印发《榆 林市2023年生 态环境保护三 十项攻坚行动 方案》的通知 (榆办字 〔2023〕33号)	<b>建筑工地精细化管控行动。</b> 榆林中心城区和各县市区城区及周边所有建筑（道路工程、商砼站）施工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裸土覆盖、土方开挖（拆迁）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地基开挖、桩基施工、渣土运输等施工阶段，洒水、覆盖、冲洗等防尘措施持续进行；严格落实车辆出入工地清洗制度，严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方案中各项扬尘控制措施进行施工，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裸土覆盖、土方开挖（拆迁）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冲洗、渣土车辆封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场地平整、基础硬化、渣土运输等施工阶段，洒水、覆盖、冲洗等防尘措施持续进行	符合

		禁带泥上路，杜绝燃烧木柴、竹胶板及露天焚烧垃圾等；建筑工地场界建设喷淋设施、视频监控、扬尘在线监测系统并联网管理。严格执行“红黄绿”牌联席管理制度，纳入“黄牌”的限期整改，纳入“红牌”的依法停工整改，一年内两次纳入“红牌”的取消评选文明工地资格；城市市区施工工地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砂浆		
	中共神木市委办公室神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神木市2023年生态环境保护二十九项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神办发〔2023〕48号）	<b>建筑工地精细化管控行动。</b> 城区及周边所有建筑（道路工程、商砼站）施工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裸土覆盖、土方开挖（拆迁）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地基开挖、桩基施工、渣土运输等施工阶段，洒水、覆盖、冲洗等防尘措施持续进行；严格落实车辆出入工地清洗制度，严禁带泥上路，杜绝燃烧木柴、竹胶板及露天焚烧垃圾等；建筑工地场界建设喷淋设施、视频监控、扬尘在线监测系统并联网管理。严格执行“红黄绿”牌联席管理制度，纳入“黄牌”的限期整改，纳入“红牌”的依法停工整改，一年内两次纳入“红牌”的取消评选文明工地资格；城区施工工地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砂浆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方案中各项扬尘控制措施进行施工，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裸土覆盖、土方开挖（拆迁）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冲洗、渣土车辆封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场地平整、基础硬化、渣土运输等施工阶段，洒水、覆盖、冲洗等防尘措施持续进行	符合
	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榆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榆政发〔2021〕12号）	<b>持续改善大气环境。</b> 建立和完善城市大气污染源解析和污染源清单等工作机制，按照园区化、规模化、链群化要求，加快兰炭、小火电、金属镁等重点行业提标改造，限期淘汰落后产能，新建项目严格执行产能减量置换，彻底解决“散小乱污”问题	本项目不属于以上提标改造、限期淘汰类项目	符合
		<b>严格水生态环境治理。</b> 实施“排污水体-入河排污口-排污管线-排污源”全链条管理，开展工业污水综合治理，推进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分类管理、分期升级改造，加快建设兰炭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本项目园区污水管网建成前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汇合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罐车拉至尔林兔镇污水处理站，待园区污水管网建成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锅炉排水和软水系统排水用于厂区洒	符合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735131242344011124>